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09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9月23日
	恢复赎回日	2026年9月23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9月23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6年9月23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即2026年9月23日(含)起至2026年9月30日(含)期间的工作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10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年10月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0月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0月1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即2026年10月1日)起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即 2026 年 9 月 23 日(含)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含)期间的工作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2026 年 9 月 30 日 15 点之后提交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将做失败处理,请投资者妥善安排业务办理时间。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678 3333)垂询相关事宜。

2、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3、投资者 T 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投资人已缴付的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人账户。销售机构对申购与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与赎回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如因申请未得到登记机构的确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照有关规定公告。

4、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在当日业务时间办理结束后不得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持有份额登记日期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款项后,申购申请方为有效。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每个开放期所在月份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月份在后续每三个日历月中最后一个日历月,每个开放期为当月最后 5 个工作日。本基金在开放期内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并且每个开放期的起始日和终止日所对应的日历日期并不相同,因此,投资人需关注本基金的相关公告,避免因错过开放期而无法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发起认购,并不代表对本基金的风险或收益的任何判断、预测、推荐和保证,发起资金也不会用于弥补投资者的投资亏损,发起资金持有期限届满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是否继续持有本基金。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 3 年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日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应当终止基金合同:

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

2、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

由上述情形导致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因此,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银华顺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顺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顺和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86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顺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顺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1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1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18日
	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9 月 18 日(含 2026 年 9 月 18 日)起暂停办理银华顺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业务, 若超过 5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银华顺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申购金额大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5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有权确认失败。针对单笔申购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关于国泰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鑫裕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4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6年9月1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6年9月1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业务起始日	2026年9月1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自 2026 年 9 月 17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 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本基金管理人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恢复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的日累计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88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标普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泰标普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 500ETF 国泰,基金代码:159612,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 年 9 月 16 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2.061 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 1.9057 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 2026 年 9 月 17 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跟踪标普 500 指数,敬请投资者关注产品风险,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进行投资。

2、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国泰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鑫裕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42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1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鑫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45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9,699,181.8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3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一次分红。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18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1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6年9月1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26年9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9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

2)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主代码:004717)参与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二期)(债券简称 “26GTHTS2”) 的发行申购。“26GTHTS2”的发行人为本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6GTHTS2”发行价格为 100.00 元 / 张,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1.0%-2.0%,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现将具体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简称	获配数量(张)	券面总额(元)
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	26GTHTS2	9,200,000	920,000,000.00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万家家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家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家享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51919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9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家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家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6年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家享中短债A	万家家享中短债C	万家家享中短债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199	007926	01678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50	1.0438	1.056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39,958,414.96	18,195,615.21	29,428,031.7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0	0.038	0.040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21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注册登记机构将以2026年9月2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并将于2026年9月2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9月23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现金分红方式的红利款将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 2026 年 9 月 18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交易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

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wjasset.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安法国 CAC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安法国 CAC4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法国 ETF 华安,交易代码:51308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 2026 年 9 月 16 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六日

关于华安中债 1-5 年国开行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华安中债 1-5 年国开行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开债 ETF 华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 2026 年 9 月 17 日起,本公司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开债 ETF 华安(159649)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7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稳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炳皓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石雨欣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炳皓			
任职日期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6年1月加入华安基金,拟任固收投资二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2)石雨欣女士继续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与赵炳皓先生共同管理本基金。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华泰保兴尊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华泰保兴尊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6 年 8 月 25 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报告全文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ehuatai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32-9090,免长途话费)咨询。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泰保兴恒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肯特瑞”)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 该机构将自 2026 年 9 月 17 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旗下华泰保兴恒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27741/C 类 027742,以下简称“本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从 2026 年 9 月 17 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京东肯特瑞办理本基金的账户开户、认购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业务,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及优惠期限以上述代销机构规定为准。相关基金的原费率详见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代销机构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上述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kenterui.jd.com	95118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ehuataifund.com	400-632-9090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248 证券简称:锡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9 月 15 日、9 月 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该情况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业绩波动风险提示: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披露《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9 亿元,同比增长 1.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0.99 万元,同比下降 37.33%。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 年 9 月 14 日、9 月 15 日、9 月 1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涉及本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 年 9 月 14 日、9 月 15 日、9 月 1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和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9 亿元,同比增长 1.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0.99 万元,同比下降 37.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不存在与该类事项相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18 证券简称:华设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6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 9 号公司 E 栋 3 楼会议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4,474,8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6.4164

(四)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卫东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8 人,独立董事高阳因公请假。

2、公司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副总经理邓润飞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王涛、叶敬超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499,943	91.8386	10,848,613	8.0673	126,308	0.0941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482,481	91.8256	10,782,553	8.0182	209,830	0.156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4,679,259	83.2837	10,848,613	16.5238	126,308	0.1925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4,661,797	83.2571	10,782,553	16.4232	209,830	0.319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姚佳、乔诗璐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9 月 28 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9 月 18 日(星期五)至 09 月 2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stock@yapp.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08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09 月 28 日(星期一)15:00-16: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9 月 28 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赵政先生

独立董事:李伯圣先生、刘鑫先生

财务负责人:李鹏勇先生

董事会秘书:朱磊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09 月 28 日 (星期一)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9 月 18 日(星期五)至 09 月 24 日 (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tock@yapp.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4-87777181

邮箱:stock@yap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